

1.2.1 生命科学技术学院硕士生招生名额分配方案

生命科学技术学院硕士生招生名额分配方案

(2019年6月修订)

一. 导师资格审核流程

1. 每年5月份左右, 学院向全院公布新增导师资格申请报名信息, 新增导师申请人应在报名截止日期之前向学院提出书面申请。
2. 每年6月上旬左右, 学院召开学位委员会, 根据导师申请人的职称和项目情况等, 审定新增导师的招生资格, 不涉及招生名额。

二. 招生名额分配流程

1. 学术型硕士

- 1.1 每年6月下旬左右, 研究生院下发下一年度学术型硕士生招生指标。
- 1.2 原则上每年9月份, 学院通过召开学位委员会会议, 结合我院招生指标数讨论审定下一年度招生的导师名单, 审定依据:
 - (1) 需有作为负责人的国家或省部级纵向在研课题;
 - (2) 中级职称的导师, 需有作为课题负责人的国家级纵向在研课题或者当年有国家级纵向课题立项;
 - (3) 出国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导师, 原则上出国当年不招生。
 - (4) 已经超出学校导师年龄规定的导师, 原则上不招生。
- 1.3 每年9月份之后至下一年度4月份之前, 导师与已经录取的硕士生双向选择, 每位导师限招学术型硕士生1名。
- 1.4 下一年度4月份, 学院发放纸质版师生互选意向书(见附件一), 并以意向书为依据确认师生互选结果。
- 1.5 对于已经招收1名学术型硕士的导师, 如果同时满足下面专业学位硕士招生条件(2.3), 原则上可以再招收1名专业硕士。

2. 专业型硕士

- 2.1 每年5月份, 导师填写附件二《生命学院导师招收“校企联合培养”全日制专业学位工程硕士申请表》, 并提供与企业的合作协议或者合作课题证明材料。纸质版交至教务办, 由教务办汇总后交学院, 在6月份的资格审定会上审批。
- 2.2 每年6月下旬左右, 研究生院下发下一年度专业学位硕士生招生指标。
- 2.3 每年9月份(或12月份), 学院通过召开学位委员会会议, 审定招生导师名单, 审定依据:
 - (1) 导师如果招收学术型硕士并同时招收工程型硕士, 则要求导师的横向课题到账经费必须达到年均10万及以上;
 - (2) 导师与合作企业有实质性合作关系, 企业同意接收专业硕士在企业开展研究工作至少1.5年;
 - (3) 企业导师必须是相当于副高职称以上;
 - (4) 出国及超龄导师, 同以上学术型硕士招生原则;
 - (5) 满足学术型(1.2)和专业型硕士(2.3)招生条件, 但未招收到学术型硕士生的导师, 学院优先考虑给与专业学位硕士;

(6) 同等条件下，学院优先考虑生物工程一级学科博士点，且有充足研究经费的导师。

(7) 如硕导同时满足招收学术型和专业型硕士的条件，且有 100 万以上横向项目在研，但是主动放弃招收学术型硕士，则每年最多可招收 3 名专业型硕士。

2.4 每年 9 月份之后至下一年度 4 月份之前，获得招生资格的硕导与我院已经录取的专业学位硕士生双向选择。

2.5 下一年度 4 月份，导师与硕士生确认互选意向，填写附件三：《导师招收校企联合培养全日制专业学位工程硕士确认表》，交学院存档。

2.6 专业学位硕士的培养和学位授予标准参照研究生院相关规定。

三.其它事项

1. 该方案自 2019 年 9 月起生效。

2. 该方案的解释权归生命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

生命科学技术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

二零一九年六月

附件一：

生命学院_____年硕士互选导师确认单

导师签名:_____	学生签名:_____ 学生身份证号:_____ _____
系、中心教学负责人签名:_____	
学院负责人签名:_____	

说明：

- 1. 此单必须四方签名后生效，原则上不准转导师。
- 2. 本表由系所中心统一下发，导师和学生都签好名之后，交回系所中心，再由系所中心集中汇总，交回教务办。

生命科学技术学院

附件二：

生命学院导师招收“校企联合培养”全日制专业学位工程硕士申请表

导师姓名		研究方向	
合作企业	企业名称：		
企业合作导师	姓名：	职称：	
与企业合作招收全日制工程硕士课题	课题名称：_____		

合作企业名称	
与企业合作招收全日制工程硕士课题	课题：_____ 经费：_____
学生确认： 本人自愿进入_____老师课题组，进行校企联合培养，硕士二年级和三年级不在校内住宿。 学生签名：日期：	
导师确认： 本人确认招收_____同学，并承诺与企业协商，为该同学提供企业培养阶段（硕士二年级和三年级）的住宿。 导师签名：日期：	
企业确认： 本单位同意接收_____同学，在我单位进行全日制工程硕士的企业阶段培养。 企业导师职称： 企业导师签字： 企业名称： 企业盖章： 日 期：	
院系审核 领导签字： 日 期：	